

仁化县审计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朱明非

项目负责人：谭彩兰

二〇二四年八月

摘要

受仁化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审计局（以下简称“县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通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调研、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综合评定县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86.95分，绩效等级为“良”。

2023年县审计局部门整体收支年初预算数为591.87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为722.17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447.42万元、项目支出274.75万元。县审计局2023年基本按照计划部署开展年度审计计划项目，有效利用大数据审计方法提高审计效率，推动审计报告成果运用，指导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范工作的长效机制22项。

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主要为：一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效率不高，问题整改率仅为74.22%；二是财务管理不够规范，存在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费用不够合理、凭证管理不规范、凭证摘要记录不全等问题；三是有2份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超过8个月，资产未进行全面盘点，资产账实难以对应；四是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不够完整、清晰、合理，指标与指标值不对应。

建议：一是加强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跟踪及督促力度，及时跟进未及时整改或者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二是建议加强对费用支出合理性的审核力度，强化各项会计数据的核算，

完善会计凭证管理，完整记录摘要内容等。三是建议及时备案公开政府采购合同，及时开展资产盘点，确认资产位置并动态记录，账实分开管理等。四是建议结合部门主要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履职工作表现、项目实施内容等完整、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及指标，并对应指标名称科学合理地设置指标值，完整、合理地体现财政资金使用的产出和效益。

目 录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二)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2
(三) 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4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4
二、绩效指标分析	6
(一) 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6
(二) 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12
三、评价结论	22
四、主要绩效	23
五、存在问题	26
六、相关建议	28
附件	32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效果，仁化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审计局（以下简称“县审计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县审计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核定行政编制19名，事业编制10人；2023年末实际在职人数25人（其中：行政编制17人，事业编制8人）。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据《中共仁化县委办公室 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仁化县审计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仁办发〔2019〕32号），县审计局主要职责为：主管全县审计工作；制定审计指南并监督执行；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事项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对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提出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及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对特定审计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并作出审计决定；

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及离任审计；对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督促整改审计查出问题；指导、监督全县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等。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根据县审计局 2023 年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归纳总结其 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如下表 1-1 所示。

表 1-1 2023 年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工作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完成情况
1	组织好国家和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	开展仁化县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及时揭示政策落实不严、贯彻执行打折扣等问题，用好审计“利剑”，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完成仁化县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揭示政策落实不严、贯彻执行打折扣等问题，用好审计“利剑”，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2	聚焦权力规范运行。	按照 5 年一轮审计的全覆盖要求，推进镇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强化对县属部门单位主要领导干部的审计监督，对林业、水务、市场监管、丹霞街道等部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完成史志办、编办、市场监督管理局、畜牧兽医水产局、丹霞街道办、文广旅体局等 6 个党政工作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从重大经济事项决策、财政财务管理状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确保领导干部依法行政、合法用权。
3	组织开展专项审计。	持续加大对预算执行、重点专项资金和重大公共工程投资的审计力度，开展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慈善会捐赠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突出抓好民生审计，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作出预警。	完成慈善会捐赠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开展了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突出抓好民生审计，统筹发展与安全，加强分析研判，及时作出预警。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由韶关市审计局统一实施，故县审计局未开展。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在 2024 年 1 月完成，未在 2023 年度完成。

4	深化国有企业和国有资本审计监督。	对丹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锦江电力开发总公司开展资产、负债、损益以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审计。	完成锦江电力开发总公司、仁化县丹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负债、损益以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监督，与国资监管部门共享审计成果，发挥共同监督作用。
5	强化投资审计。	对仁化县图书馆新改建工程项目、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开展审计，及时揭示工程方面存在的问题。	完成仁化县图书馆新改建工程项目，从项目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等方面入手，深入剖析项目单位投资决策、建设管理体制和建成后项目运行机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且可操作性的建议。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审计完成时间为2024年2月，未在2023年度完成。
6	推动查出问题整改到位。	抓好问题整改，明确责任、时限、标准等，确保整改彻底、整改到位、改出成效。强化贯通协同，着力提高监督的严肃性、协同性、有效性。建立长效机制，注重源头防治和综合治理，把审计问题整改与完善制度机制紧密结合起来，补齐短板漏洞。	截至2023年11月 ¹ ，审计查出问题146项，完成整改的问题59项，尚未到整改期限问题77项，逾期未整改的问题10项，到期整改率为85.51%，通过上缴财政、调整账务、归还资金原渠道等方式整改问题金额160.61万元，指导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范工作的长效机制10项。 截至2024年7月，审计查出问题204项，完成整改167项，到期整改率为74.22%。审计查出的问题金额6,328.17万元，已上缴财政金额为325.82万元；指导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范工作的长效机制22项。
7	实施科技强审工程，破解制约审计全覆盖的技术难题。	坚持向信息化要资源、向大数据要效率，加强计算机人才储备，建立既懂大数据分析技术又懂审计业务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推动大数据审计在各类审计项目中得到更广泛运用。	2023年县审计局在5个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运用了大数据技术开展审计。 但2023年缺少加强计算机人才储备，也未见建立既懂大数据分析技术又懂审计业务的复合型人才队伍。

注：资料来源于县审计局提供的2023年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

¹ 由于审计台账为动态记录，县审计局无法提供截至2023年12月的整改数据。因此，本处仅反映县审计局提供的截至2023年11月与2024年7月的整改数据。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县审计局围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经分析对比县审计局提供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作总结等材料，其绩效目标及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表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年初预算人员经费，保证全年人员经费，完成局财政供养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县委政府绩效目标考核奖、公积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等及其他人员基本待遇的预算收支。 目标 2：通过年初预算公用经费及车辆运行经费，完成日常行政公共管理工作所需费用支出、车辆日常运行开支经费。 目标 3：通过年初预算项目经费，完成各项审计工作计划：预算执行审计项目、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专项资金审计项目、财务收支审计项目、政府固定资产投资审计项目，同时完成金审三期建设。			除 1 个审计项目调减、5 个审计项目未在 2023 年度完成外，其他均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活动参与的人数（人）	24	23
	质量指标	政策、法律法规执行率	良好	良好
		项目完成率（%）	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的按时完成率（%）	90	77.27
		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的控制率（%）	≤100	300	
效益	社会效益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提升	是	是

注：县审计局原设置的“预算的控制率”预期指标值为 20 万元，指标完成值为 60 万元，即超出预算成本 3 倍；本次评价将其调整为与指标名称对应的指标值。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和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仁财预〔2023〕3 号）、《2023 年县审计局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年初预算数591.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8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3年部门整体收入决算数731.7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22.1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9.62万元（见下表1-3）。

表 1-3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比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1.87	722.17	722.17	98.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0	0	0%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	0	9.62	9.62	1.32%
总收入合计	591.87	731.79	731.79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县审计局部门整体支出本年支出决算数722.1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为9.62万元。本年支出按支出性质分类，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分为2类，分别为：基本支出447.42万元和项目支出274.75万元（见下表1-4）。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数占比
一、基本支出	378.89	447.42	447.42	61.95%
其中：人员经费	341.93	399.78	399.78	/
公用经费	36.96	47.64	47.64	/
二、项目支出	212.97	274.75	274.75	38.05%
本年支出合计	591.87	722.17	722.17	100%

二、绩效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主要参考《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 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中省市资金）模板，并根据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履职工作，细化整体效能个性化指标，形成《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以下对本次涉及的评价指标进行逐一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一）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整体效能支出和效益指标两个方面，包括年度计划审计项目完成率、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审计重点关注率、审计程序合规性等 9 个指标，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5.3 分，得分率为 88.25%。

1.整体效能产出指标。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1）年度计划审计项目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 8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 2023 年初计划安排开展 23 个审计项目，根据韶关市审计局审计工作安排，调减审计项目 1 个，实际开展 22 个审计项目，其中：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1 个、财政审计 3 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10 个、资源环境审计 2 个、企业审计 2 个、公共投资审计 2 个和民生审计 2 个。除韶关市

审计局要求调减的 1 个审计项目外，县审计局 2023 年安排的 22 个审计项目（其中“仁化县 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项目由韶关市审计局统筹实施，实际由县审计局组织实施的审计项目 21 个）均按照计划审计项目开展，项目已基本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广东省审计厅全省督办项目报表》，县审计局大部分项目能够按照原计划时间完成，但仍有 9 个项目未按原计划时间完成全部审计工作，鉴于延期的 9 个项目均已按照程序向韶关市审计局申请了延期备案，并均已在延期备案申请的时间内完成审计项目，该指标不扣分。

表 2-1 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的审计项目列表

序号	审计项目	计划完成时间 (出具报告)	实际完成时 间(出具报 告)	延误月数 (月)	是否申 请延期 并备案
1	仁化县图书馆新改建工程项目审计	2023 年 08 月	2023 年 10 月	2	是
2	仁化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原局长许关平同志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	2023 年 08 月	2023 年 10 月	2	是
3	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审计	2023 年 09 月	2024 年 2 月	5	是
4	仁化县林业局局长廖永香同志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	2023 年 11 月	2023 年 12 月	1	是
5	仁化县水务局局长刘强同志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	2023 年 11 月	2023 年 12 月	1	是
6	仁化县农业农村局局长梁伟军同志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	2023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	是

	况审计				
7	仁化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	2023年12月	2024年1月	1	是
8	仁化县2021年至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用于医疗卫生领域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	2023年12月	2024年4月	4	是
9	仁化县人民医院2020年度至2022年度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审计	2023年12月	2024年1月	1	是

注：数据来源于县审计局提供的《广东省审计厅全省督办项目报表》及《2023年审计项目延期情况备案表》。

（3）审计重点关注率。

该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3分，得分率为100%。

县审计局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部署和县委全会部署要求，开展了与省委“1310”具体部署中的“绿美广东生态建设”相关的“仁化县实施广东粤北南岭山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项目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审计项目与“文化强省建设”相关的“仁化县图书馆新改建工程项目审计”审计项目；开展了市委“363”工作部署中的“工业强市”及县委全会部署要求中的“产业兴县”行动相关的“仁化县产业转移工业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审计”审计项目；开展了县委全会部署要求中的“强镇富村”行动相关的“仁化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审计项目等。

根据《仁化县审计局审计全覆盖中长期规划（2021-2025年）》，重点关注财政审计、企业审计、资源环境审计、领

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重大政策措施审计、重大公共工程审计、重点民生项目审计等7项审计项目类别,从县审计局2023年所开展的审计项目可见,已全部涵盖长期规划所提出的审计项目类别(见下表2-2)。

表 2-2 审计项目类别实施情况表

序号	《仁化县审计局审计全覆盖中长期规划(2021-2025年)》中的审计类别	2023年所开展的审计项目类别	审计项目数(个)
1	财政审计	财政审计	3
2	企业审计	企业审计	2
3	资源环境审计	资源环境审计—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	1
		资源环境审计—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专项审计	1
4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县党政工作部门、事业单位、人民团体和国有企业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9
		乡镇(街道)党政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	1
5	重大政策措施审计	重大政策措施审计	1
6	重大公共工程审计	重大公共工程项目审计	2
7	重点民生项目审计	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	2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4) 审计程序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3分,得分率为100%。

现场抽查县审计局2023年开展的审计项目档案,审计项目开展的各项程序基本符合《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等审计法律法规要求,按照基本规程制定审计实施方案、发送审计通知、开展现场审计、发送审计取证单、编制审计工作底稿、收集证明性文件、出具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书、征

求意见、反馈采纳、整改反馈、审计档案归档等，未发现有关审计程序不合规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

(5) 审计项目公告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要求，县审计局主要对地方财政预算执行审计项目的审计结果向社会进行公示。2023 年县审计局在政府公开信息网上向社会公告的审计项目情况如下表 2-3 所示。

表 2-3 审计项目公告情况列表

序号	公告审计项目名称	公告时间
1	仁化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3/8/3
2	仁化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23/9/21

综上，县审计局已按照规定将相关审计结果向社会公告，审计项目公告率为 100%。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2. 整体效能效益指标。

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5.3 分，得分率 76.5%。

(1) 问题整改率。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2.3 分，得分率为 38.33%。

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2023 年审计项目清单》《2023 年度审计项目整改清单》，剔除由韶关市审计局统筹实施的 1 个审计项目（仁化县 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2023 年由县审计局组织实施的 21 个审计项目审计查出问题数合计 225 项，其中：立

行立改问题 217 项、限期整改（分阶段整改、持续整改）问题 8 项，涉及问题金额 6,328.17 万元。

截至 2024 年 7 月²，已完成整改的问题 167 项，问题整改率为 74.22%。其中，立行立改问题 217 个，已整改问题 165 个，有 52 个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完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2 分；限期整改问题 8 个，已整改问题 2 个，有 6 个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完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1.2 分；审计查出的问题金额 6,328.17 万元，截至 2024 年 7 月，已上缴财政金额为 325.82 万元。但由于仍有涉及问题金额的 23 个问题未整改完毕，因此，已上缴财政金额数未包括全部应上缴财政金额，即问题金额未整改完毕。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扣 0.5 分。

综上，该指标合计扣 3.7 分。

（2）审计建议采纳率。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6 分，得分率为 100%。

剔除由韶关市审计局统筹实施的 1 个审计项目（仁化县 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县审计局 2023 年组织实施的 21 个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数合计 204 条，被审计单位实际采纳审计建议数 204 条，指导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范工作的长效机制 22 项，审计建议采纳率为 100%。

² 所提供的《2023 年度审计项目整改清单》统计截至时间为 2024 年 7 月，据县审计局反映该整改清单为实时更新状态，无法取得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的相关数据。

综上，该指标不扣分。

（3）大数据审计分析使用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75%。

剔除由韶关市审计局统筹实施的 1 个审计项目（仁化县 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2023 年由县审计局组织实施的审计项目 21 个，其中，5 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运用了大数据技术开展审计，主要是使用 SQLserver 数据库、oracle 数据库，结合审计业务相关审计思路，编写查询语句进行数据的筛选、汇总分析、数据间关联比对，通过数据分析得出的相关疑点数据，下发到被审计单位进一步核实确认，保证数据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大数据审计分析使用率为 23.81%。鉴于“金审三期”尚未开放大数据审计分析模块，该指标拟酌情扣 1 分。

（4）被审计单位投诉率。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从网上查询信息及单位反馈信息可见，县审计局 2023 年度不存在被审计单位投诉情况。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二）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成本运行七个方面，包括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等 2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60 分，评价得 51.65 分，得分

率为 86.08%。

1. 预算编制。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县审计局 2023 年度新增 1 项预算入库项目，申请预算金额为 17.26 万元，根据仁化县事前绩效评估“新增 100 万元以上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须部门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要求，县审计局 2023 年新增的预算入库项目不需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因此，该指标不扣分，得 4 分。

2. 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5.35 分，得分率 66.88%。

(1) 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3.85 分，得分率为 96.25%。

县审计局 2023 年全年预算数为 722.17 万元。2023 年无预算调剂情况，预算调剂发生率为 0%；年中追加资金 67.26 万元（见下表 2-4），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为 9.31%。

表 2-4 2023 年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序号	二级项目名称	追加金额（万元）	追加日期
1	县级财政管理审计经费	17.26	2023/2/24
2	审计购买服务经费	20.00	2023/6/7
3	审计购买服务经费	30.00	2023/12/13
合计		67.26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分 3.85 分，扣 0.15 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 1.5 分，得分率为 37.5%。

县审计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公务卡管理制度等对单位财务进行管理，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未被审计监督过，不存在部门预算审计、专项审计和财会监督意见及整改意见。

从本次现场抽查凭证情况来看，县审计局的资金支出范围、用途、核算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总体上较为规范。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存在支付本月未提供服务人员服务费的情况。县审计局 2023 年 1 月份在与劳务派遣公司结算已离职的两名审计助理上两年度绩效奖金（2021、2022 年）时，仍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劳务派遣服务费 120 元，该两名人员在 2023 年 1 月份未向审计局提供服务。二是存在未核定并提前支付残疾人保障金费用给劳务派遣公司的情况。协议约定“用工单位不安排残疾人就业的，审计局须按照规定支付残疾人就业费给劳务派遣公司，由乙方按规定向相关的政府部门核定和征缴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而根据《广东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年缴纳额=（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人数*1.5%-上年用人单位实际安排的残疾人就业人数）*上年用人单位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但现场抽查凭证可见，审计局每月均按审计助理应发工资约 1.5%的比例提前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残疾人保障金，并未向劳务派遣公司核实其是否有实际安排残疾人就业，在劳务派遣公司在职职工

人数和其年平均工资不明确的情况下，按照审计助理每月应发工资计算并提前支付残疾人保障金，费用支付不够合理。

三是凭证后附原始凭证不齐全。例如支付韶关市中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购买服务费 39.9 万元，分别在 2023 年 9 月及 2023 年 12 月进行支付及记账，但 2023 年 12 月凭证后附的原始凭证仅有“财政直接支付（退款）入库通知单”，无其他如审批单、发票、合同、验收单、成果材料等附件。

四是凭证摘要记录不全，未能反映具体的经济业务。对于“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下发生的所有业务活动费用，凭证摘要均仅记录“零余额支付日常费用”，未反映具体的业务活动名称，例如凭证附件发票中反映的“公务车油卡充值”“订阅报刊费”等具体的费用名称。

五是凭证装订不及时，现场发现，审计局 2023 年 7 月至 12 月的凭证尚未装订，且尚未打印凭证封面。

综上，该指标扣 2.5 分。

3. 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对比公开文件要求及仁化县政府公众信息网查询信息可见，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及 2022 年部门决算能够在规定时限及范围内完成规定内容的公开，符合文件要求。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拟不扣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从仁化县政府公开信息网查询信息可见，县审计局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将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部门预算同步公开；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将绩效自评资料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与部门决算同步公开。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不扣分。

4.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2.5 分，得分率 83.33%。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 5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制定了《仁化县审计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制度内容涵盖绩效目标设定、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绩效评价及绩效结果应用管理等，并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总体上内容比较完整。此外，部门无主管的专项资金，无需制定并印发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分 5 分。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7.5 分，得分率为 75%。

在绩效目标申报质量方面。从县审计局编制的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情况来看，所编制的绩效目标质量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设置的“目标1”“目标2”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的日常事项，与部门的主要职责相关性不大，这两个内容设置为总体绩效目标不够合理。二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设置的“目标3”仅有产出工作内容，缺少履职效益的体现。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合理。例如设置的“活动参与的人数”指的是什么活动不够明确，而从部门对该指标的完成情况来看，该指标应为“审计对象数”或“审计项目数”；如设置的“项目的按时完成率”与“项目完成的及时性”实际考核的内容一致，不应设置为两个指标等。四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例如问题的整改情况、建议的应用情况等未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均未设置绩效指标进行考核；购置笔记本电脑数量未在“金审三期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置；聘请审计助理人数未在“审计助理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置等。五是绩效指标与指标值不对应。例如所设置的成本指标“预算的控制率”，对应指标值应为百分比数值，但所设置的预期指标值为“20万元”，与指标名称不对应。

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方面。县审计局2023年已按照要求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对6个县级财政支出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无自评复核、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

况。

综上，该指标扣 2.5 分。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90%。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 2023 年度无需要公开招标的政府采购项目，不需要提前 30 天公开采购意向。因此，该指标不扣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于 2022 年 1 月制定并印发了《仁化县审计局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明确了政府采购工作职责、采购方式及要求、监督管理及资料管理等内容，制度内容较为完善，并已向财政部门备案。该指标不扣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未发现县审计局在政府采购活动有不合规情况。该指标不扣分，得 2 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县审计局《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可见，其 2023 年通过电子卖场采购方式开展的政府采购项目 7 个，合同签

订日期均未超过中标公告发布时间的 30 天，合同签订及时率为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 3 分。

(5) 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0 分，得分率为 0%。

县审计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7 个，根据其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有 2 个政府采购项目未按照要求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见下表 2-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表 2-5 采购合同备案时效问题情况表

单位：万元

采购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备案日期
仁化县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审计	33.52	2023/7/19	2024/4/2
仁化县董塘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审计	26.28	2023/7/19	2024/4/2

(6) 采购政策效能。

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 1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 2023 年计划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66.4 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66.4 万元，即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份额达到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8 分，得分率 78%。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办公用房面积统计信息”，办公室面积基本低于标准配置面积，符合相关要求。且未发现办公设备超标准配置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1分，得分率为100%。

2023年县审计局无资产出租、出借及处置情况，不涉及资产收益上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3）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分值1分，评价得0.5分，得分率为50%。

县审计局2023年开展了一次资产盘点，但仅对便捷式计算机、台式计算机及平板式计算机进行了盘点，其他资产未进行盘点，且未见出具的资产盘点结果报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5分。

（4）数据质量。

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1.5分，得分率为75%。

县审计局2023年填报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基本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提供了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但现场抽查资产实物发现，现有资产管理仅清楚2023年之后新增资产的实物位置，对于2023年之前购置的固定资产无法确认资产具体的存放位置，资产实物难以对应资产账。该指标扣0.5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0.8 分，得分率为 40%。

县审计局制定了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流程，但该工作流程部分内容缺乏，例如未明确各部门的资产管理职能职责，未明确国有资产配置审批“规定限额”的额度等，缺少系统完整的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

现场抽盘固定资产发现资产管理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部分固定资产未粘贴标签。例如现场所见所有家具以及 2023 年新购置的资产均未粘贴标签，抽查的资产编号为“038-2010105-000011”苹果手提电脑、资产编号为“038-2020300-000015”多功能一体机、资产编号为“038-A02021301-000011”科密碎纸机等未粘贴标签。二是资产账和资产实物为一人管理，未实现账实分开。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2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资产报表，其 202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607.79 万元，显示全部在用。但现场抽盘固定资产发现，县审计局 2023 年前购入的电脑约有 30% 闲置，存放在计算机室及 301 办公室保密柜，涉及资产原值约为 13 万元，约占固定资产原值总额的 2.14%。即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7.86%，高于 90%，该指标不扣分。

7.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 6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主要依据上年预算执行的基础、财政预算编制要求标准、延续合同、上级文件等依据进行编制，测算依据较为明确。

查阅县审计局相关工作成本，并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对比，较为合理。

该指标不扣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县审计局 2023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数为 7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4.87 万元，决算数为 4.87 万元，执行率为 100%。符合要求，该指标不扣分。

三、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通过对县审计局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分析、现场评价及问卷调查等，结合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综合对县审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进行评价分析。总体上看，县审计局已按照计划开展了年度审计项目，但在审计项目完成时效、问题整改效率、财务管理、合同备案、资产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的不足。综合评定县

审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86.95 分，绩效等级为“良”（见下表 3-1，详细评分见附件）。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40	35.3	88.25%	整体效能 (产出指标)	20	20	100%
				整体效能 (效益指标)	20	15.3	76.5%
管理效率	60	51.65	86.08%	预算编制	4	4	100%
				预算执行	8	5.35	66.88%
				信息公开	4	4	100%
				绩效管理	15	12.5	83.33%
				采购管理	10	9	90%
				资产管理	10	7.8	78%
				运行成本	9	9	100%
合计	100	86.95	86.95%	合计	100	86.95	86.95%

四、主要绩效

（一）落实审计工作部署，监督及促进财政资金有效使用

县审计局在 2023 年贯彻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部署和县委全会部署要求，围绕“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文化强省建设”“工业强市”“产业兴县”

“强镇富村”等内容，开展了 22 个审计项目，包括：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1 个、财政审计 3 个、经责审计 10 个、资源环境审计 2 个、企业审计 2 个、公共投资审计 2 个、民生审计 2 个等，审计查出问题 225 项，涉及问题金额 6,328.17

万元，提出审计意见和建议 204 条，充分发挥源头化解、服务发展的“治已病、防未病”作用，监督及促进财政资金有效使用，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支撑和保障。具体工作内容及成效如表 4-1 所示：

表 4-1 2023 年县审计局主要工作内容及成效

序号	审计类型	工作内容及成效
1	政策落实跟踪审计	完成仁化县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实跟踪审计，揭示政策落实不严、贯彻执行打折扣等问题，用好审计“利剑”，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2	财政审计	组织对 2022 年度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开展审计，深入揭示财政领域存在问题。
3	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完成史志办、编办、市场监督管理局、畜牧兽医水产局、丹霞街道办、文广旅体局等 6 个党政工作部门的主要领导干部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从重大经济事项决策、财政财务管理状况、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确保领导干部依法行政、合法用权。
4	资源环境审计	完成仁化县 2022 年广东粤北南岭山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专项审计调查和仁化县丹霞街道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领导干部履行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进行监督，重点关注专项资金使用、项目推进和项目绩效情况等内容，加大对生态环保领域的监督力度，贯彻“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守护仁化“绿水青山”。
5	企业审计	完成锦江电力开发总公司、仁化县丹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负债、损益以及其他财务收支情况审计监督，与国资监管部门共享审计成果，发挥共同监督作用。
6	公共投资审计	完成仁化县图书馆新改建工程项目，从项目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等方面入手，深入剖析项目单位投资决策、建设管理体制和建成后项目运行机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且可操作性的建议，把发现问题与推动整改、完善制度相结合，规范了项目单位的管理和投资行为，保证了财政资金安全、合理、有效的使用。
7	民生审计	完成仁化县慈善会 2020-2022 年捐赠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仁化县 2021-2022 年地方新增债券资金用于医疗卫生领域项目建设和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紧盯民生资金分配使用的关键环节，强化监督检查，把监督跟进到民生项目和资金“最后一公里”，推动兜牢民生底线，推动各项惠民富民政策落地见效，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

注：资料来源于《仁化县审计局 2023 年工作总结》。

（二）强化问题整改机制，推动审计报告成果运用

县审计局通过加强审计整改问题清单化管理，健全完善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台账，对审计整改问题进行分门别类管理，并实时更新数据，根据问题类别采取相应措施进行督促整改。截至2024年7月，2023年审计项目共查出问题225项，完成整改的问题167项，问题整改率为74.22%；审计查出问题金额6,328.17万元，截至2024年7月，已上缴财政金额为325.82万元；提出审计建议数合计204条，被审计单位实际采纳审计建议数204条，指导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范工作的长效机制22项。

（三）强化科技强审理念，有效提高审计效率

2023年，县审计局深入探索大数据审计的思路与方法，在开展3个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个政策落实跟踪审计项目、1个财政财务收支类审计项目中运用了大数据审计方法，结合审计业务相关审计思路，实现信息化手段与审计业务相融合，切实发挥了“大数据”审计在提高审计质量和强化审计监督效能上的重要作用。例如“仁化县妇幼保健院院长王文国同志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项目，审计发现问题中的“多收取医疗费用合计1.22万元”，利用大数据审计技术方法发现问题的过程主要是“审计通过取得医院医疗系统后台数据并进行备份数据恢复，重点选取门诊费用记录、住院费用记录表，结合韶关市基本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目录表中价格规定及服务项目内容，依据相关审计分析思

路，对医疗机构收费合规性情况进行审查分析，得出相关疑点数据，将疑点数据下发核实，得出审计结论”，有效提升了审计效率，推动科技强审建设。

五、存在问题

（一）审计问题整改效率不高，履职效能有待提高

剔除由韶关市审计局统筹实施的 1 个审计项目（仁化县 2022 年度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2023 年由县审计局实施的 21 个审计项目，审计查出问题数合计 225 项，截至 2024 年 7 月 15 日，已完成整改的问题为 167 项，问题整改率为 74.22%，其中，立行立改问题 217 项，仅整改 165 个，仍有 52 个问题未整改完毕；限期整改问题 8 个，有 6 个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完毕。

（二）资金支出不够规范，财务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现场抽查凭证发现，县审计局在财务管理规范性上存在一定的不足，表现在：一是支付给劳务派遣公司的费用不够合理，存在多支付 2 名审计助理劳务派遣服务费 120 元以及未核定实际残疾人保障金费用就提前每月向劳务派遣公司支付该项费用的问题。二是凭证管理不够规范。包括部分凭证附件缺少关键材料、2023 年 7 月后的凭证至今未打印封面及装订等。三是凭证摘要记录不全，例如部分业务活动费用凭证摘要仅记录“零余额支付日常费用”，未能反映具体的业务活动名称。

（三）政府采购合同备案不及时，资产管理存在瑕疵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方面，根据县审计局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完成情况表》，2023 年有 2 个政府采购项目的合同备案不够及时，为“仁化县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审计”及“仁化县董塘新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审计”采购合同，两份合同签订日期均为 2023 年 7 月 19 日，合同备案日期均为 2024 年 4 月 2 日，即在合同签订日期后 8 个月后才进行合同备案，与“政府采购项目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的要求不符。

资产管理方面，县审计局虽然在 2023 年开展了一次资产盘点，但仅对电脑进行了盘点，其他资产未进行盘点，也未出具资产盘点结果报告，现场发现计算机室及保密柜中存在大量闲置的电脑，但未见处理；同时，由于资产账和实物均为一人管理，且资产未进行全面盘点的情况下，县审计局在资产的管理上也存在一定的瑕疵：一是部分资产难以找到实物。现有资产管理仅清楚 2023 年之后新增资产的实物位置，而对于以往年度购置的资产则难以查找。二是资产实物难以对应资产账。现场可见，所有家具、2023 年新购置的固定资产以及现场抽查的 3 项固定资产均未粘贴标签，资产管理规范化有待完善。

（四）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有待提升

县审计局编制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支出绩

效目标表质量存在一定的不足，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提升，表现在：一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总体绩效目标“目标1”“目标2”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的日常事项，与部门的主要职责相关性不大，这两个内容设置为总体绩效目标不够合理。二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整。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总体绩效目标“目标2”仅有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产出），而缺少完成这些工作可以达到的效果。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合理。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设置的多个绩效指标名称指向不明确，如设置的“活动参与的人数”，与实际完成情况所指向的“审计对象数”难以对应；而时效指标中设置的两个指标考核内容一致，设置为两个指标不合理等。四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例如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缺少问题整改、建议应用等效果性指标的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缺少资金主要投向指标的设置，例如“金审三期建设经费”项目未设置“购置笔记本电脑数量”产出指标等。五是绩效指标与指标值不对应。所设置的指标名称为“预算的控制率”，应对应设置百分比指标值，但设置的指标值为绝对值。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审计项目跟踪与督促，提升履职效能水平

建议落实整改责任，明确项目负责人为整改督促责任人，

相关业务股室建立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台账，落实问题销号机制，由专人负责跟进每个审计项目的问题整改推进落实情况，采取电话问询、发函提醒、现场检查等方式，督促被审计单位强化措施、“对单销号”；对于没有及时整改或者整改不到位的问题予以重点持续跟踪落实，了解目前整改进展情况，对整改不力的问题继续责令被审计单位加强整改，并与被审计单位进行充分沟通，提出整改建议，积极进行指导并督促纠正，推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见底清零”。

（二）规范单位财务管理，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加强对费用支出合理性的审核力度，强化各项会计数据的核算，严格按照合理的费用支出标准及依据计算并支付相关费用，避免多支付费用的情况出现。二是建议加强会计凭证档案管理的学习，提高会计档案管理水平。对于凭证附件缺少的问题，建议财务人员将该项业务活动发生的全过程材料附在凭证后，确保经济业务材料的完整性；对于凭证未及时打印封面及装订的问题，建议财务人员应及时归档整理及装订会计凭证，完善会计档案管理，避免会计凭证散落、遗失。三是对于凭证摘要记录，建议简要概括该会计事项发生的内容，如“支付公车油卡充值费用”等，以清晰反映财政资金支出的内容。

（三）规范政府采购管理，强化资产管理力度

一是建议县审计局应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要求及时

将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公开，确保政府采购管理的规范性。二是建议县审计局加强固定资产的盘点工作，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要求每年开展一次资产盘点工作，并做好盘点结果记录，以清晰反映单位固定资产的状况。三是建议近期对固定资产进行一次大清查，对于闲置的固定资产进行有效的处置，且在资产清查的同时，同步确认资产位置所在以及粘贴固定资产标签，并及时登记在固定资产信息管理系统上；此外，建议在每次资产移动时做好动态记录，以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四是建议严格按照职责分离的要求将资产账和实物分开两人进行管理，确保资产管理的规范性。

（四）科学编制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建议在设置总体绩效目标时，应结合部门主要职责、年度工作计划等内容合理设置，例如可围绕部门主要职责中的“主管全县审计工作”“督促整改审计查出问题”以及年度工作计划中的“认真统筹实施下一个审计年度审计项目计划”等，设置相应的目标内容，如“完成1个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及时揭示政策落实不严、贯彻执行打折扣等问题”“督促整改审计查出问题，确保问题到期整改率达到80%以上”等，而不是设置一些完成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事项的内容。二是建议从履职效果方面考虑设置部门履职工作表现的绩效目标。例如完成某一审计项目，可以设置实现哪些效果或促进财政资金规范性等履职效果目标，以完整体现年度履职

工作的成效。三是建议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设置清晰、明确的绩效指标，能够直接反映工作内容或履职效果，例如将“活动参与的人数”设置为“审计对象数”或“审计项目数”等；而对于同一考核内容的绩效指标，建议进行合并，避免重复考核，例如时效指标设置“项目完成及时性”一个指标即可。四是建议充分结合年度工作计划、资金主要投向及审计的主要目的，完整设置绩效指标。例如社会效益指标中设置“问题整改率”“审计建议采纳率”等效果性指标；项目绩效指标应紧扣资金主要投向，设置相应的绩效指标，例如“聘请审计助理人数”等，以完整反映财政资金使用的效能。五是建议在设置指标值时，应对应指标名称科学合理地设置相应的数值，并验证这些数值是否能够反映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例如对于“预算的控制率”，可设置“ $\leq 100\%$ ”指标值，以反映预算的控制率不超过100%，而不是设置控制额“20万元”。

附件：仁化县审计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评分表

附件

仁化县审计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理由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履职效能	40	整体效能（产出指标）	20	年度计划审计项目完成率	8	反映部门年度计划安排的审计项目的完成情况。	审计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审计项目数/年度计划审计项目数×100%，评价得分=审计项目完成率×分值。	8	
				审计项目完成及时性	4	反映部门年度审计项目是否及时完成。	所有审计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满分。否则，每发现1个审计项目完成时间较计划每推迟一个月，扣0.5分，扣完为止。	4	
				审计重点关注率	3	反映部门年度审计项目是否重点关注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363”工作部署和县委全会部署要求。	审计重点关注率=落实审计计划关注重点的项目类别数/全部审计项目类别数*100%，评价得分=审计重点关注率×分值。	3	
				审计程序合规性	3	反映部门审计项目开展程序符合《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等审计法律法规要求。	所有审计项目开展程序均符合《审计法》《审计法实施条例》等审计法律法规要求的，得满分。否则，每发现1项不符合的，扣0.5分，扣完为止。	3	
				审计项目公告率	2	反映部门是否按照规定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年度内应公开的审计项目结果已全部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的，得满分。否则，每发现1个未公告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	
	整体效能（效益指标）	20	问题整改率	6	反映督促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的履职效能。	1. 2023年审计查出的立行立改问题已在当年度全部整改完毕的，得2分。否则，每发现1个立行立改问题未整改的，扣0.2分，扣完为止。 2. 2023年审计查出的限期整改问题已在限期内整改的，得2分。否则，每发现1个限期整改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的，扣0.2分，扣完为止。 3. 2023年审计查出问题金额已在限期内全部	2.3	一是立行立改问题有52个未整改完毕。二是限期整改问题有6个未在限期内整改完毕。三是问题金额仍存在未整改、未上缴财政情况。	

						上缴国库的，得 2 分。否则，按照上缴比例计算得分。			
				审计建议采纳率	6	反映审计事项提出的审计决定或建议采纳情况。	<p>1. 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建议的采纳率=实际采纳并应用的审计建议数量/全部提出的审计建议数量*100%，得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建议的采纳率*分值。（被审计单位应用的审计建议包括：（1）审计建议；（2）督促被审计单位制定整改措施；（3）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等。）</p> <p>2. 政府对审计建议的采纳率=实际采纳并应用于政策的审计建议数量/可应用于政策落实的审计建议数量*100%，政府对审计建议的采纳率在 85%以上的，得 3 分。采纳率低于 85%的，得分=政府对审计建议的采纳率/85%*分值。</p>	6	
				大数据审计分析使用率	4	反映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情况。	通过审计专网改造建设和完善“金审三期”安全防护体系等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审计人员结合年度审计项目，开展财务数据与业务等相关数据的关联分析，发现问题，核实问题，2023 年度大数据审计分析的使用率达到 100%的，得满分。否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扣分。	3	大数据审计分析使用率为 23.81%，未达 100%，鉴于“金审三期”尚未开放大数据审计分析模块，该指标拟酌情扣 1 分。
				被审计单位投诉率	4	反映 2023 年度被审计单位对部门开展审计项目的评价情况。	2023 年度被审计单位投诉率=被审计单位投诉/被审计单位量*100%，被审计单位投诉率≤5%。否则，每增加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4	
管理效率	60	预算编制	4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4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p>检查部门申请新增本级资金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操作指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p> <p>1. 应评估项目超过 3 个的，有 1 项没有开展评估，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2. 应评估项目 3 个以内的，有 1 项没有开展评估，扣 1 分，扣完为止。</p>	4	
		预算执行	8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分值×	3.85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9.31%。

						<p>40%。</p> <p>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市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p> <p>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統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p> <p>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p>		
			财务管理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p>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采取扣分法评分：</p> <p>1. 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1项扣0.5分。</p> <p>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p> <p>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p> <p>4. 评价中发现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的情况，发现一项扣0.5分。</p> <p>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上述报告提出的整改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p>	1.5	<p>一是存在支付未提供服务人员服务费的情况。二是存在未核定并提前支付残保金的情况。三是凭证后附原始凭证不齐全。四是凭证摘要记录不全。五是凭证装订不及时。</p>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p>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p>	2	

						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股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	5	
			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	1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评分。 2. 根据评价部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评分。 3. 以上两项得分分别占本指标分值的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7.5	目标申报质量：一是总体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二是总体绩效目标不够完整；三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合理；四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五是绩效指标与指标值不对应。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	1.5	

				性		始前 30 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 1 例不合规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3 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2 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 1 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有 2 个政府采购项目合同未按照要求备案公开。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 2 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 3 个月）未	1	

			时性			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0.5	未进行全面盘点，也未见资产盘点结果报告。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资产实物难以对应资产账。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得0.5分；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以及绩效自我评价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	0.8	一是缺少系统完整的国有资产内部管理制度。二是部分固定资产未粘贴标签。三是资产账和资产实物为一人管理，未分开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1.比率 $\geq 90\%$ 的，得2分； 2. $90\% >$ 比率 $\geq 75\%$ 的，得1分； 3. $75\% >$ 比率 $\geq 60\%$ 的，得0.5分； 4.比率 $< 60\%$ 的，得0分。	2	
	运行成本	9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得3分； 2.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3分。	6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3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3	
合计		100		100			86.95	